

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3000 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3 月 11 日，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根据《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3000 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高鑫(验)字 20210110 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和审批部门备案文件要求对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3000 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会议的有：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浙江翠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参会人员组成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会前验收组现场检查了该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会上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22 日，企业租用永康市博恒五金塑料厂位于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北湖路 123-1 号的闲置工业厂房，采用先进工艺，购置四色印刷机等国产设备，实施年印刷 3000 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翠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浙江翠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编制了《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3000 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文件《永康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区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表》(永环改备(2020)93 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6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21 万元，占总投资 3.7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3000 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地址：与环评一致。

生产工艺方面：与环评一致。

生产设备方面：与环评一致。

原辅料方面：与环评保持基本一致。

污染防治方面：与环评保持基本一致。

总平面布置方面：整体来看，项目生产布置和原环评描述基本一致。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永康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永康江。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工序废气、覆膜废气。

印刷工序废气集气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并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油墨、胶粘剂等 VOCs 物料非即用状态下加盖密封，加强车间通风。覆膜工序加强车间通风。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车间内的运行设备，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的主要控制措施有：

(1)车间降噪设计：日常生产关闭窗户。

(2)加强管理：定期检查，加强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和减轻非正常运行产生的噪声污染。

(3)实施减振隔声措施，避免对周围敏感点产生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品、废铝基材板、一般包装材料、废膜、废显影液、废定影液、废洗版液、废清洗液、废清洁用品、废润版液、废活性炭、危险废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润滑油、生活垃圾。不合格品、废铝基材板、一般包装材料、废膜收集后由专业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显影液、废定影液、废洗版液、废清洗液、废清洁用品、废润版液、废活性炭、危险废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润滑油收集后在厂区内暂存，委托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安全运输、处置；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的废水pH范围为7.01-7.40，其他污染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悬浮物41mg/L、化学需氧量272mg/L、氨氮5.64mg/L、总磷1.72mg/L、动植物油0.83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7.41mg/L其中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排放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符合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其他企业的排放限值要求。

(二) 废气监测结论

(1) 固定污染源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印刷工序废气排气筒 G1 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0.6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91kg/h，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的小时平均浓度最大值为 1.37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印刷车间外(G4)非甲烷总烃的小时平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52mg/m³，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最大昼间噪声分别为58dB(A)、59dB(A)、64dB(A)、59dB(A)，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四) 固废核查结论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品、废铝基材板、一般包装材料、废膜、废显影液、废定影液、废洗版液、废清洗液、废清洁用品、废润版液、废活性炭、危险废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润滑油、生活垃圾。不合格品、废铝基材板、一般包装材料、废膜收集后由专业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显影液、废定影液、废洗版液、废清洗液、废清洁用品、废润版液、废活性炭、危险废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润滑油收集后在厂区内暂存，委托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安全运输、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五) 排放总量

总量核算结论：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企业提供的污水年排放量，COD_{Cr}、

NH₃-N年排入环境总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总量控制；VOCs排放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建设单位试生产期间，污染物排放均能够达到相关标准限值，周边环境质量达到相应功能区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3000万个纸箱生产线项目审批手续完备，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基本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原则通过已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资料：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图附件，及时公示企业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2、现场：进一步规范危废管理，做好分区分类存放、标牌标识和台账记录等；完善废气污染治理设计方案，操作规程与管理制度、运行管理台账等上墙明示。建议进一步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保养等降噪隔声措施。

八、验收组成员

序号	单位	签名	备注
1	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单位
2	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3	浙江翠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编制单位
4	专家组		

永康市三联印务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1日

